

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

花科工信字〔2019〕4号

区科工信局关于划拨我区第二轮派驻清远市清新区、阳山县帮扶干部 2019 年生活补助的通知

区各相关单位:

经区政府同意,现按照每人每月 2000 元的标准,发放毛利群、梁伦平等 6 名(名单详见附件 1)区第二轮派驻清远市清新区、阳山县帮扶干部 2019 年全年的生活补助。按文件要求,上述补助划拨至帮扶干部所属单位或工资关系单位账户,再由单位按月发放至个人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1. 请各相关单位填妥《请款函》(附件 2)《银行账户确认表》(附件 3)并经单位负责人签名盖公章后,于 2 月 22 日(星期五)前交到区科工信局 3 楼 323 室王琴芳处。

2. 曹德志是花都区司法局(花山司法所)派出帮扶干部,其工资关系在花山镇财政所,请区司法局按照去年做法分别在《请款函》及《银行账户确认表》上加具意见并盖公

章。

3. 各单位在收到该笔经费后请将银行回执复印件盖章交到区科工信局 3 楼 323 室王琴芳处。

4. 请按照《区对口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〈花都区对外帮扶工作经费管理指导意见〉的通知》（花协作〔2017〕6 号）及相关财政资金管理制度，专款专用，做好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- 附件：1. 第二轮派驻清远市清新区、阳山县帮扶干部名单及补助金额
2. 请款函
3. 银行账户确认表

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19 年 2 月 15 日

（联系人：王琴芳，电话：86883853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19 年 2 月 18 日印发
